

#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 : 795

第 頁 / 5 頁

## 一、 物品與廠商資料

物品名稱：醋酸環己酯(Cyclohexyl acetate)
物品編號：-
製造商或供應商名稱、地址及電話：-
緊急聯絡電話/ 傳真電話：-

## 二、 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醋酸環己酯(Cyclohexyl acetate)
同義名稱：Acetic acid、Cyclohexyl ester、Adronol acetate、Cyclohexanol acetate、Hexaline acetate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 ):622-45-7
危害物質成分 (成分百分比):100

## 三、 危害辨識資料

最重	健康危害效應：刺激皮膚、眼睛和呼吸系統。
要危	環境影響：-
害與	物理性及化學性危害：蒸氣和液體易燃。其蒸氣比空氣重，易傳播至遠處，遇火源可能造成回火
效應	特殊危害：-
主要症狀：刺激、頭痛、噁心、不協調、頭昏眼花、意識喪失。	
物品危害分類：3	

## 四、 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吸	入：1. 施救前要做好自身的防護措施，以確保自己的安全例如配戴適當的防護設備，以互助支援小組方式進行搶救。2. 移走污染源或將患者移到空氣新鮮處。3. 若呼吸停止立即由受過訓的人施以人工呼吸；若呼吸停止施行心肺腹甦術，但避免口對口接觸。4. 立即就醫。
皮膚接觸	：1. 脫去受污染的衣物。2. 立即緩和地刷掉或吸掉多餘的化學品。3. 儘速用水和非磨砂性肥皂沖洗患部。4. 若刺激感仍持續再反覆沖洗；立即就醫。5. 須將污染的衣物、鞋子及皮飾品，完全除污後再使用或丟棄。
眼睛接觸	：1. 儘速緩和地刷掉或吸掉多餘的化學品。2. 立即將眼皮撐開，用緩和流動的溫水沖洗污染的眼睛10分鐘。3. 沖洗後仍有刺激感，立即就醫。
食	入：1. 若患者即將喪失意識、已失去意識或痙攣，不可經口餵食任何東西。2. 若患者意識清楚，讓其用水徹底漱口。3. 不可催吐。4. 給患者喝下240-300 毫升的水。5. 若患者自發性嘔吐，讓其漱口及反覆給水。6. 若呼吸停止立即由受過訓的人施以人工呼吸，若心跳停止施行心肺腹甦術，但避免口對口接觸。7. 迅速將患者送至緊急醫療單位；立即就醫。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應穿著 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師之提示：-	

#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 : 795

第 頁 / 5 頁

##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噴水、二氧化碳、化學乾粉、酒精泡沫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1. 物料儲存區發生大火，應使用無人操作或自動噴灑系統滅火，否則，儘可能撤離火場並讓火燒完。
特殊滅火程序：1. 在不危及人員安全情況下，將容器運離火災地區。2. 以水冷卻暴露於火焰中的容器外側，直到大火完全撲滅很久為止。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配戴空氣呼吸器及防護手套、消防衣。

##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1. 限制人員進入，直至外溢區完全清乾淨為止。2. 確定是由受過訓之人員負責清理之工作。3. 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
環境注意事項：1. 對洩漏區通風換氣。2. 移開所有引燃源。3. 通知政府職業安全衛生與環保相關單位。
清理方法：1. 不要碰觸外洩物。2. 避免外洩物進入下水道、水溝或密閉的空間內。3. 如可在安全狀況下阻漏或減漏，設法阻止或減少溢漏。4. 用砂、泥土或其他不與洩漏物質反應之吸收物質來減少溢漏物。5. 少量洩漏：用不會和外洩物反應之吸收物質吸收。以污染的吸收物質和外洩物具有同樣的危害性，須置於加蓋並標示的適當容器裡，用水沖洗溢漏區域。6. 大量洩漏：聯絡消防、緊急處理單位及供應商以尋求協助。

##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 1. 工作場所內使用認可的易燃性液體貯存容器，貯桶接地，轉裝時應等電位連接( 接地夾須觸及裸金屬)。 2. 遠離火花、明火及其他發火源；在工作區張貼“禁止抽煙”標示。 3. 避免產生霧滴。 4. 避免讓釋出的蒸氣進入作業場所空氣中。 5. 在通風良好的指定區小量操作。
儲存： 1. 貯存於陰涼、乾燥、通風良好，避免陽光直射。 2. 遠離熱、發火源及不相容物如氧化劑及強鹼處貯存。 3. 使用不會產生火花且接地的通風系統與電器設備，以避免其成為發火源。 4. 貯存在貼有標示的適當容器裡，不用及空桶都應緊密的蓋好。 5. 儲槽須高於地面，且周遭要有能容納全部容量的防液堤。 6. 避免容器受損並定期檢查貯桶有破損或溢漏等。 7. 限量貯存並標示到貨、使用及丟棄的日期。 8. 貯存區要與員工密集之工作區分開，限制人員接近該區。 9. 貯存區及其附近須備立即可用時滅火及處理洩漏的緊急應變裝備。 10. 空的貯存容器內可能仍有具危害性的殘留物，因此仍應密閉。 11. 遵循相關法規規定貯存與處理。

## 八、暴露預防措施

#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 : 795

第 3 頁 / 5 頁

工程控制：1. 單獨使用不會產生火花接地的通風系統。2. 排氣口直接通到室外。3. 使用局部排氣裝置，必要時將製程密閉，以控制粉塵和霧滴。			
控制參數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TWA	短時間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STEL	最高容許 濃度 CEILING	生物指標 BEIs
—	—	—	-
個人防護設備： 呼吸防護：洽呼吸防護具供應商；如無資料可查，使用供氣式呼吸防護具。 手部防護：防滲手套。 眼睛防護：化學安全護目鏡、面罩。 皮膚及身體防護：連身式防滲防護衣、工作靴。			
衛生措施：1. 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物之危害性。 2. 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3. 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4. 維持作業場所清潔。			

##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物質狀態：液體	形狀：無色水果味液體。
顏色：無色液體	氣味：水果味
pH 值：/	沸點/ 沸點範圍：173
分解溫度：-	閃火點：58 測試方法： ( ) 開杯 ( ~ ) 閉杯
自燃溫度：335	爆炸界限：—
蒸氣壓：7 mmHg @30	蒸氣密度：4.9(空氣=1)
密度：0.97(水=1)	溶解度：幾乎不溶於水

##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正常狀況下安定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1. 強氧化劑：增加火災和爆炸的危害。2. 強鹼：發生分解反應。
應避免之狀況：-
應避免之物質：1. 強氧化劑。2. 強鹼。
危害分解物：環己醇、醋酸。

## 十一、毒性資料

<p>急毒性：吸入：1. 蒸氣會刺激鼻子和喉嚨。2. 有暴露於 520 ppm 濃度下 45 分鐘會引起喉嚨刺激感之報告。3. 長期暴露於高濃度下可能造成頭痛、噁心、不協調、頭昏眼花及意識喪失(動物實驗結果)。</p> <p>眼睛：1. 蒸氣可引起眼睛刺激感。2. 液體可能引起輕度至中度的眼睛刺激感。</p> <p>皮膚：1. 液體很可能引起皮膚刺激感。2. 濃度 4% 水溶液對人不具刺激性，但未稀釋的溶液在動物實驗有中度刺激性。</p> <p>食入：1. 無人類或動物實驗資料。2. 攝取大量醋酸環己酯可能引起吸入所描述之抑制中樞神經系統的</p>
---

#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 : 795

第 4 頁 / 5 頁

症狀。 LD50( 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 : 6730 uL/kg( 大鼠 , 吞食 ) LC50( 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 : -
局部效應 : 500 mg/24H( 兔子 , 皮膚 ) 造成中度刺激 500 mg/24H( 兔子 , 眼睛 ) 造成溫和刺激
致敏感性 : -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 : 動物實驗結果 , 會引起皮膚的刺激和乾燥、鼻子和喉嚨的刺激感 , 並抑制中樞神經系統( 症狀包括頭痛、噁心、不協調、頭昏眼花、困倦、和意識喪失 )。
特殊效應 : -

## 十二、生態資料

可能之環境影響/ 環境流佈 : 1. 不會蓄積於體內。
--------------------------------

##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 : 1. 遵循政府相關法規處理。 2. 依儲存條件儲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3. 可考慮焚化法或掩埋法。
--

## 十四、運送資料

國際運送規定 :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 , 包裝等級 。 ( 美國交通部 ) 2. IATA/ICAO 分級 : 3。 ( 國際航運組織 ) 3. IMDG 分級 : 3。 ( 國際海運組織 )
聯合國編號 : 2243
國內運輸規定 : 1.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 2. 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 3. 台灣鐵路局危險品裝卸運輸實施細則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 -

##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 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暨安全管理辦法	危險物及有害物通識規則 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	-----------------------------------

## 十六、其他資料

#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 : 795

第 頁 / 5 頁

參考文獻	1. CHEMINFO 資料庫, CCINFO 光碟, 2000-3 2. RTECS 資料庫, TOMES PLUS 光碟, Vol. 45, 2000 3. HSDB 資料庫, TOMES PLUS 光碟, Vol. 45, 2000	
製表者單位	名稱 :	
	地址/ 電話 :	
製表人	職稱 :	姓名 ( 簽章 ):
製表日期	89.11.30	
備 註	上述資料中符號” - ”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 而符號”/ ”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	

上述資料由工研院工安衛中心提供, 工安衛中心對上述資料已力求正確, 但錯誤恐仍難免, 各項數據與資料僅供參考, 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 自行負責判斷其可用性, 工研院不負任何責任。



財團法人  
工業技術研究院  
工業安全衛生技術發展中心